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MB2E44923K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5) 年度

深圳市教育督导评估监测中心

单位名称

(深圳市教师发展中心)

法定代表人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单位名称	深圳市教育督导评估监测中心 (深圳市教师发展中心)	
	宗旨和 业务范围	一、开展教育督导评估与质量监测体系研究，组织开展教育督导评估与质量监测工作，对各区提供技术支持和业务指导； 二、协助推进全市督学及教育质量监测队伍建设，开展相关培训交流活动； 三、组织开展在职教师和校（园）长培训、教师专业发展研究，对各区提供业务指导； 四、完成市教育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深圳大学城管理中心大楼3-5层	
	法定代表人	杨瑾	
	开办资金	50 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核拨	
	举办单位	深圳市教育局	
资产 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0		36.2077
网上名称	无	从业人数	7

<p>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p>	<p>无</p>
<p>开展业务活动情况</p>	<p>一、2025 年工作总结</p> <p>（一）夯实内部管理基础，构建高效规范运行体系</p> <p>秉持规范管理与高效履职双轮驱动理念，系统推进队伍建设、制度完善、财务和资产管理，构建暖心节约、规范高效的行政保障体系，为各项业务开展筑牢根基。</p> <p>（二）深化教育督导评估监测，服务教育高质量发展</p> <p>一是创新督导评估提升教育质量。创新开展区域教育生态督导评估，在宝安区完成试点并形成系统性报告；优化区域教育高质量发展监测机制，在盐田区组织实施指标体系修订与试点监测，为区域教育治理提供范式。试点推行“督学进群”线上督导模式，出台实施方案，在 22 所试点校基础上，已在各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渐次推开，实现常态化伴随式监督。修订学校优质发展评估方案，在 4 所学校完成试点评估，基于试点经验完善督导信息平台。组织市督学工作室成员赴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完成 8 所中小学、幼儿园质量评估，专业水平获高度认可。</p> <p>二是精准监测诊断赋能教育决策。高标准完成国家及省级监测任务，共计 417 所次中小学参与，形成多份高质量研究报告。创新开展“三有”青少年幸福成长评价，聚焦“脸上有笑、身上有汗、眼里有光”育人目标，构建 6 个二级维度、19 个三级观测点指标体系，自主研发多套测评工具，在全市 136 所小学、120 所初中及 57 所高中完成首次监测，为描绘学生发展状态画像奠定坚实基础。率先构建学前教育质量监测体系，完成 650 所幼儿园结构性监测、65 所幼儿园过程性监测，成功填补市级学前质量监测空白。精准实施“每周半天计划”专项监测，采用 AI 语音识别+智能阅卷技术，覆盖 99 所样本校，收集问卷超 11 万份，为评估改革成效提供数据支撑。</p> <p>三是深化评价改革牵引教育综合改革。系统梳理 200 余个省市级评价改革项目成果，完成首批 61 个市级试点项目结项验收，评选典型案例 47 个、优秀征文 215 篇，成功举办成果展示交流活动，改革实践获教育部、省教育厅领导高度肯定。开展 AI 赋能学生评价专项调研，深入 4 所实践校提炼经验。稳步推进 TALIS+项目，完成申报备案、协</p>

议签订、工具翻译，联合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组织全市 30 所初中、600 名教师完成试测。

（三）创新教师培训模式，促进教师专业成长

一是高端研修项目跨界融合。教育家型教师高级研修班开展 4 期跨界对话，专设 11 项研究项目，加强 AI 技术应用与科研能力指导。小学名师培养对象高级研修班制定专项方案，开展 4 期跨界对话，组织入驻 10 个市级名师工作室和 6 个名校校长工作室培训，形成“个体能力提升—区域教研革新一教育生态进化”培训样态。

二是专项培训精准实施。完成 30 名普通高中校长任职资格培训，提高参训校长业务能力。举办对口帮扶地区中小学校长全员培训，邀请 4 地代表总结成效、共商改进。组织市局直属学校 65 名新入职教师完成第一阶段培训，突出问题导向和实践原则。

三是继续教育管理提质增效。征集新申报继续教育课程 575 门，创历史新高，评审通过 238 门，课程好评率近 100%。公需课选课人数达 17 万余人，保障中小学教师职称评聘、续聘等工作顺利开展。高效落实“新强师工程”省级培训名额，覆盖 11 个区（新区）及 20 多所市直属学校（单位）。

二、2026 年工作思路

（一）优化内部治理，强化合规保障

健全组织架构，科学配置部门岗位，完善制度规范，强化审计监督与内控管理。加强专业队伍建设，构建分层分类培训体系。

（二）强化监测评估赋能，助推教育优先发展

一是强化履职监督与督导评估，系统开展区域教育高质量发展状况及教育生态监测评估，推动集团化办学督导评估指标体系研制实施，促进优质教育资源辐射共享。

二是攻坚教育评价改革试点，积极承接省级改革任务，推动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特殊教育“四个质量指南”落地见效，健全以立德树人成效为核心的多元评价体系。

三是创新数字监测手段赋能治理转型，持续推进学前教育质量监测、“三有”青少年幸福成长评价监测项目，高质量完成 TALIS+项目正式测试数据采集与深度分析，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与教育监测融合应用，为教育决策优化和教学实践改进提供强有力数据支撑。

（三）深化教师培训改革，打造高素质教师队伍

一是深化培训模式创新与课程资源建设，持续办好教育家型教师高级研修班及第二批中小学名师培养对象研训，强化“人工智能+学科教学”深度融合实践研究，优化对口帮扶培训闭环模式，提升培训精准性与实效性。

二是优化继续教育管理服务体系，升级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平台，打造统一入口的“一站式”学习平台，建立课程动态评估与退出机制，提升数据治理与学时验证效率。

三是实施教师数字素养提升工程，形成“理念更新—标准引领—专业研修—实践深化—成果转化—评价激励”全链条发展路径。

<p>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p>	<p>《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有效期自 2024 年 4 月 3 日至 2029 年 4 月 2 日。</p>
<p>绩效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况</p>	<p>无</p>
<p>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p>	<p>无</p>